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众创业对公司拟收购项目进行前期投资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了西藏昌都地区合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众创业”）采用投资具有哈勒哈菱镁矿竞买人资格的企业，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程序获得新疆和静县哈勒哈菱镁矿采矿权，并投资后续矿山开发建设以及耐材制品生产线的建设。

2、新疆和静县哈勒哈菱镁矿的采矿权尚处于公开挂牌出让过程中，是否能够竞买成功具有不确定性。

3、哈勒哈菱镁矿目前尚无法达到开采条件，即便竞买成功，在取得采矿权证后还将办理各项生产资质，预计取得相关开采的各项资质的时间具有不确定性。

4、哈勒哈菱镁矿矿业权价值和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根据目前获得的资源储量预估值为 4461.9 万吨，未来可能存在与实际值有差异的风险、基础储量与实际可采储量存在差异的风险。

5、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6、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合众创业对公司拟收购项目进行前期投资的议案》，关联董事刘百宽、刘国威（刘百春的儿子）回避了表决。公司同意了合众创业采用投资具有哈勒哈菱镁矿竞买人资格的企业，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程序获得新疆和静县哈勒哈菱镁矿采矿权，并投资后续矿山开发建设以及耐材制品

生产线的建设。合众创业拟采用自有资金(累计投资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进行投资,若最终竞买成功,合众创业承诺:未来在哈勒哈菱镁矿的权益份额,以其投资金额及产生的相应财务成本、与项目相关产生的合理税费及手续费等确定的价格,由本公司优先收购。

鉴于合众创业出资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刘百宽家族成员刘百宽先生、刘百春先生及公司监事郭志彦先生,公司同意合众创业投资的行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1 条第一款规定,本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合众创业拟累计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0.5%以上、5%以下的关联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交易无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众创业的基本情况

合众创业是公司控股股东刘百宽家族成员刘百宽先生、刘百春先生及公司监事郭志彦先生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合众创业为公司关联法人。合众创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西藏昌都地区合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类乌齐县桑多镇扎通卡村

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刘百宽

营业执照注册号:542124200000150

经营范围及方式:股权投资、投资管理(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的,凭专项审批证件从事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4 年 01 月 09 日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持股比例
刘百宽	34 万元	34%
刘百春	33 万元	33%
郭志彦	33 万元	33%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合众创业总资产 100 万元,负债总计 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 万元;2014 年 1-9 月,合众创业主营业务收入为 0 万元,实现净利润 0 万元。

三、公司拟收购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收购标的为:新疆和静县哈勒哈菱镁矿,目前哈勒哈菱镁矿采矿权证

正在进行挂牌公开出让。

（一）拟取得矿业权的具体方式

合众创业采用投资具有哈勒哈菱镁矿竞买人资格的企业，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程序获得新疆和静县哈勒哈菱镁矿采矿权。

（二）矿业权基本情况介绍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采矿权挂牌出让公告》（新矿采告字【2014】1号）以及相关材料信息，该矿业权基本情况如下：

- 1、矿产资源类型：菱镁矿
- 2、开采方式：露天开采
- 3、矿业权的矿区范围：拐点坐标 4715592.30, 28580397.30
4715666.30, 28586555.40
4713814.80, 28586578.40
4713740.90, 28580418.70
开采深度：+3104 米~+3808 米

4、矿区面积：11.4045 平方公里。

5、总资源量：保有 332 资源量 1635.43 万吨，其中矿界内资源量 1601.44 万吨，矿界外资源量 33.99 万吨，333 资源量 1025.61 万吨，其中矿界内资源量 995.52 万吨，矿界外资源量 30.09 万吨，334 资源量 1800.86 万吨，共估算菱镁矿资源量（332+333+334）为 4461.90 万吨。

6、资源品味：矿石品位：MgO 45.30%，CaO 2.16%，SiO₂ 0.29%，矿石最低可采厚度≥2 米；夹石最小剔除厚度≥2 米。

7、矿业权价值：目前挂牌转让的起始价为 3335 万元。

8、该矿业权出让方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国土资源局，该矿业权尚不具备开采条件，不存在违规开采、环保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等情形，亦不存在质押、查封等权利限制或者诉讼等权利争议情况。

9、有关该矿业权的进一步信息，公司将在挂牌转让完成，且合众创业投资成功后，进一步披露该矿业权的相关信息。

（三）矿业权投资的合规性

本公司不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采矿权挂牌出让公告》中对竞买申请人应具备的条件，合众创业拟投资企业符合竞买申请人条件。

（四）矿业权投资的生效条件

合众创业拟投资企业成功竞买并获得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的同意并办理登记手续。

（五）矿业权投资的风险

1、哈勒哈菱镁矿采矿权取得尚需经过招拍挂程序，是否能够通过竞买取得尚具有不确定性，即便竞买成功，哈勒哈菱镁矿尚无法达到开采条件，取得采矿

权证后需要进行后续矿山建设，以及办理各项生产资质，预计取得相关开采的各项资质的时间具有不确定性。

2、哈勒哈菱镁矿矿业权价值和开发效益存在不确定性，根据目前获得的资源储量预估值为 4461.9 万吨，未来可能存在与实际值有差异的风险、基础储量与实际可采储量存在差异的风险。

3、哈勒哈菱镁矿所处地理位置和气候条件相对恶劣，存在项目投资进度低于预期的风险。此外，还存在投资超预算以及经营风险。

四、公司拟投资哈勒哈菱镁矿的目的

新疆地区是国内唯一能够新建钢铁产能的区域，目前新疆地区的钢铁产量约为 2500 万吨，是一个独特的大市场。哈勒哈矿山具有独特的区位优势，如能进一步开发达到开采条件，同时向不定形等耐火材料制品方面进行产业链延伸，就近生产耐火材料制品，将大幅节约材料的运费，有利于公司在新疆及周边市场形成耐火材料制品的成本优势，更好地服务新疆及其周边市场客户。

五、公司同意合众创业进行前期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采矿权挂牌出让公告》（新矿采告字【2014】1号）的内容，公司不符合公告中竞买人的条件，无法直接参与竞买。

2、公司如投资符合竞买人条件的企业参与竞买，将因内部审批流程长，而错失本次竞买时机。

3、合众创业已经与符合竞买人条件的企业及其所有股东达成了入股意向，无论竞买人是否最终竞买成功，合众创业都相较于本公司有更加灵活的进入和退出渠道。

4、合众创业本身是公司大股东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在上市公司发现商业机会，而在目前情况下无法灵活抓住机会的情况下，合众创业愿意先行采用自有资金（累计投入不超过 5000 万），投资具有竞买人资格的企业，力争为公司保有获得该矿权的机会。并承诺未来在哈勒哈菱镁矿的权益份额，以其投资金额及产生的相应财务成本、与项目相关产生的合理税费及手续费等确定的价格，由上市公司优先收购。

六、合众创业前期投资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合众创业拟采用自有资金投资，在公司将合众创业所持哈勒哈菱镁矿权益份额收购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或现金流。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同意合众创业对公司拟投资项目进行前期投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核查，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同意合众创业投资哈勒哈菱镁矿及其后续建设，是基于客观竞买条件的需要，以及公司对哈勒哈菱镁矿的价值判断，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提升在新疆及其周边地区的市场竞争力，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交的《关于同意合众创业对公司拟收购项目进行前期投资的议案》获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在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0日